

证券代码：834213

证券简称：物管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姑苏区道前街 100 号苏州市会议中心议事楼三楼 太仓厅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顾坚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8 年 08 月 15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08 月 17 日下午 3：30 在苏州市姑苏区道前街 100 号苏州市会议中心议事楼三楼太仓厅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坚红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08月20日在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03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3) 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4) 公司监事会确认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
 - (a) 不存在关联交易价格明显不公允的情况；
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b)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其他披露文件（PDF 格式）记载的数据、文字等内容与 XBRL 文件已进行校对检查，不存在矛盾、遗漏等情形。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34

苏州市会议中心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0 日